

债券简称:	14 宏桥 01	债券代码:	124558
债券简称:	14 宏桥 02	债券代码:	124915
债券简称:	16 宏桥 01	债券代码:	136148
债券简称:	16 宏桥 02	债券代码:	136149
债券简称:	16 宏桥 03	债券代码:	136202
债券简称:	16 宏桥 05	债券代码:	136230
债券简称:	16 鲁宏 01	债券代码:	135533
债券简称:	16 鲁宏 02	债券代码:	135649

山东宏桥新型材料有限公司 关于计提大额资产减值准备的公告

本公司全体董事或具有同等职责的人员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相应法律责任。

山东宏桥新型材料有限公司（“公司”）于 2014 年 3 月 3 日、2014 年 8 月 21 日、2016 年 1 月 14 日、2016 年 1 月 27 日、2016 年 2 月 24 日、2016 年 6 月 2 日和 2016 年 7 月 15 日发行了 2014 年第一期山东宏桥新型材料有限公司公司债券（债券简称“14 宏桥 01”，债券代码“124558”）、2014 年第二期山东宏桥新型材料有限公司公司债券（债券简称“14 宏桥 02”，债券代码“124915”）、山东宏桥新型材料有限公司公开发行 2016 年公司债券（第一期）（面向合格投资者）（品种一：债券简称“16 宏桥 01”，债券代码“136148”；品种二：债券简称“16 宏桥 02”，债券代码“136149”）、山东宏桥新型材料有限公司公开发行 2016 年公司债券（第二期）（面向合格投资者）（债券简称“16 宏桥 03”，债券代码“136202”）、山东宏桥新型材料有限公司公开发行 2016 年公司债券（第三期）（面向合格投资者）（债券简称“16 宏桥 05”，债券代码“136230”）、山东宏桥新型材料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 2016 年公司债券（第一期）（债券简称“16 鲁宏 01”，债券代码“135533”）和山东宏桥新型材料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 2016 年公司债券（第二期）（债券简称“16 鲁宏 02”，债券代码“135649”）。根据《公司债券发行与交易管理办法》、《上海证券交易所公司债券上市规则（2015 年修订）》的相关规定，公司就题述事宜作出公告如下：

根据《企业会计准则》以及公司执行的会计政策的相关规定，资产负债表日，公司应检查固定资产是否存在可能发生减值的迹象，当存在减值迹象时应进行减值测试确认其可收回金额，按可收回金额低于账面价值部分计提减值准备。

公司于 2017 年 8 月 11 日曾发布《山东宏桥新型材料有限公司关于媒体报道的说明公告》，对公司关停部分新增产能事宜进行了说明。受上述事件的影响，公司认为关停产能所涉及的固定资产存在减值迹象。为了真实反映资产状况，在 2017 年半年度资产负债表日，公司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等相关规定聘请独立第三方机构对此部分固定资产的可回收金额进行了评估，并按照可收回金额低于账面价值的部分计提了减值准备。根据公司未经审计的 2017 年半年度财务报告，公司对此部分固定资产计提减值准备 388,044.87 万元。

计提资产减值准备对于公司的影响主要体现在损益方面，对公司经营性现金流影响较小，且此影响为一次性不可重复的。截至本公告签署日，公司生产经营及财务状况保持正常，现金流稳定充足，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对公司的偿债能力无重大不利影响。

同时，公司亦将积极探索多种方式，包括与相关政府部门积极沟通有关产业政策及行业规划，以尽最大努力降低本次关停产能对公司可能造成的不利影响。

特此公告。

（本页无正文，为《山东宏桥新型材料有限公司关于计提大额资产减值准备的公告》之盖章页）

山东宏桥新型材料有限公司



2017年9月8日